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公示送達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5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南執忠 115 年全執特專字第 00000008 號

主旨：本分署 115 年度全執特專字第 8 號義務人洪福佑之稅捐稽徵法行政執行事件，應送達義務人洪福佑（戶籍地址：臺南市東區文聖里 014 鄰裕孝路 260 之 3 號）如下之文書，義務人得隨時向本分署忠股書記官領取。

■ 執行命令 2 件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第 1 項第 1 款、第 79 條

附記：第 3 次公示送達

分署長張雍制